

电动自行车各项规定的前期调研的通知，有望在年底出台《云南省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》，交警支队根据迪庆实际情况，已完成了调研报告并已上报。

三、按照公安部交管局、省厅交警总队《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方案》要求，交警支队及时下发了《全州交警部门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工作方案》的通知（迪公交传（2020）70号），要求快递外卖行业骑乘人员安全头盔佩戴率到达80%以上，各县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分别到县城开展了启动仪式，共计发放安全头盔近千个。各交警中队也到各自辖区内开展安全头盔整治行动。

四、《云南省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》修订下发后，交警支队及时组织宣传，严格按照规定执行，为快递工作营造一个守法、规范的交通管理环境。

以上答复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迪庆州公安局交警支队

2020年8月17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练武 13988783088）

---

迪庆州公安局交警支队

2020年8月17日印

（共印5份）